

# 年内10股折戟 “A拆A”难在哪



年内部分终止分拆子公司上市个股情况一览

2020年,在政策推动下,A股掀起分拆上市浪潮。不过,完成“A拆A”并非易事。12月21日,岭南股份(002717)分拆上市事项最终划上“休止符”。经北京商报记者不完全统计,这已是年内第10只终止筹划分拆子公司上市的个股,其中,半数个股原上创业板,有8股的分拆事项均筹划于2020年。关于终止的原因,大部分个股因暂不满足分拆上市的条件、分拆上市条件不成熟而终止,此外还包括已超出有效时限、公司未来业务战略定位等原因。

个股名称	岭南股份	个股名称	浙数文化
原拟分拆公司名称	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拟分拆公司名称	浙报融媒科技(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终止时间	12月21日	终止时间	9月17日
原拟分拆上市板块	创业板	原拟分拆上市板块	科创板
个股名称	格林美	个股名称	石基信息
原拟分拆公司名称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拟分拆公司名称	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时间	8月15日	终止时间	3月23日
原拟分拆上市板块	创业板	原拟分拆上市板块	未确定

## 不满足分拆条件是主因

纵观这10股“A拆A”失败的原因,其中不满足分拆条件或分拆上市条件不成熟成为很多个股分拆的“绊脚石”,除了岭南股份外,石基信息、恒华科技、东山精密等均属于该情况。

北京商报记者注意到,这10股中,有8股的分拆上市事项均筹划于2020年。实际上,2020年正是A股分拆上市的高潮年。

据了解,2019年12月,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明确分拆上市相关规定,“A拆A”正式开闸。在政策驱动下,2020年掀起“A拆A”的高潮,当年超过60只个股筹划分拆上市,也是筹划分拆上市个股数量最多的一年。

IPG中国首席经济学家柏文喜认为,分拆上市除了有助于被分拆业务的独立与规范发展之外,还有助于提升母公司的流动性和推动市值成长,对资本市场而言也增添了新的可投资机会,并有利于促进资本市场的完善与发展。一般来说,业务板块相对完整且规模较大,具备独立发展条件的公司更适合分拆上市。

“A拆A”开闸后,虽然积极参与分拆上市的个股很多,但成功分拆绝非易事,这10只失败的个股中,有石基信息、恒华科技等多只个股终止分拆的原因是不满足分拆上市的条件。

诸如,石基信息表示,由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净利润为负值,公司未来3个会计年度暂时不满足分拆上市的条件,因此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分拆上市事项。恒华科技并没有具体指出不满足哪项,仅表示公司终止分拆的原因是由于暂不满足分拆上市的条件。

此外,这10股中,还有个股终止分拆上市的原因是已超出有效时限、公司未来业务战略定位等。

北京商报记者 丁宁

## 岭南股份终止分拆上市

12月21日,岭南股份发布公告称,公司决定终止恒润集团的分拆上市计划。据了解,本次分拆事项已筹划逾两年,早在2020年5月,岭南股份就开始为“A拆A”做准备,并在当年11月对分拆上市预案进行修订,不过后续一直未有新进展。

资料显示,岭南股份为集生态环境与园林建设、文化与旅游、投资与运营为一体的全国性集团化公司,拥有生态环境建设与修复、水务水环境治理和文旅三大项核心业务。恒润集团作为文化旅游科技行业创智服务全产业链供应商,专注于沉浸式游乐设备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集成,与公司其他业务保持较高的独立性。

岭南股份本次终止分拆与公司易主事项有关,今年9月19日,中山华盈产业投资合

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盈产业投资”)通过受让股权、受托表决权的方式拥有岭南股份3.76亿股股份的表决权。

12月20日,岭南股份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华盈产业投资对公司董事会9个席位中的5个席位产生重大影响,决定了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华盈产业投资控制的公司表决权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系公司单一及合并第一大股东,依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及通过协议安排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据此,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实施完成。

岭南股份表示,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且暂时不满足《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中规定的分拆恒润集团上市的条件,公司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变化、自身经营情况及未来业务战略定位,统筹安排业务发展和资本运作规划,经充分沟通与审慎论证,决定终止筹

划本次分拆上市事项。

针对公司相关问题,北京商报记者致电岭南股份董秘办公室进行采访,并将采访函发送至公司邮箱,不过截至记者发稿,未收到公司回复。

## 年内10股分拆上市终止

经北京商报记者不完全统计,随着岭南股份本次分拆事项的终止,年内“A拆A”的失败案例已达10例。

具体来看,以“终止分拆”为关键词进行检索,截至12月21日,年内已有东山精密、兆驰股份、石基信息、恒华科技、恒力石化、格林美、天士力、浙数文化、比亚迪、岭南股份10股终止了分拆子公司A股上市的计划。

从时间来看,3月、4月、8月各有2家公司分拆终止,2月、9月、11月、12月均有1家公司分拆终止。

从原拟上市板块来看,原上创业板的个股占半数,其中岭南股份、东山精密、兆驰股份、格林美等5股均是原上分拆子公司上创业板,另外5股中,天士力、浙数文化原上科创板,剩下3股未明确具体上市板块。

投融资专家许小恒表示,终止案例中原上创业板的个股数量多,也是由于较多个股在筹划分拆子公司上市时会选择分拆至创业板,这与创业板准入门槛、市场制度包容性较强等因素有关。

值得一提的是,部分个股在终止分拆后欲再度筹划分拆上市事宜。诸如,原拟筹划分拆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循环”)至创业板上市的格林美,就曾公开表示公司将根据格林循环的业务发展情况以及资本市场外部环境等因素,统筹安排格林循环分拆上市事宜,一年内再次择机启动格林循环分拆上市。

# 大额定金存疑 古鳌科技吃关注函

在意向协议签订后5日内就支付大额定金合理吗?12月21日晚间,深交所向拟跨界布局新能源的古鳌科技(300551)发出了这样的质疑。据了解,古鳌科技拟收购常州比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太科技”)18.38%股权。在协议签署后5日内,古鳌科技需要向交易对方支付1800万元定金,并且在协议中规定了一系列定金将被没收的情形。在关注函中,深交所提出了关于本次收购定金的确认依据、上述约定的商业合理性、相关条件设置是否合法合规等问题,需要古鳌科技作出解答。此外,主营业务为电子信息类金融产品的古鳌科技,跨界布局新能源的原因及必要性,也遭到了深交所的追问。

## 签协议5日内付定金

在12月21日晚间深交所下发的关注函中,古鳌科技本次收购关于定金的安排成为深交所关注的重点。公告显示,12月20日晚间,古鳌科技发布公告,公司与泰州未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未来基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使用自有资金收购未来基金持有的比太科技18.38%股权。

协议约定,在该协议签署后5日内,由古鳌科技向未来基金支付1800万元定金,协议约定的交易期限为4个月。对此,深交所要求古鳌科技结合本次交易预计价格区间,补充说明1800万元定金的确认依据,并结合市场购买资产案例,说明公司于意向协议签订后5日内即支付大额定金的商业合理性,是否可与比太科技存在明显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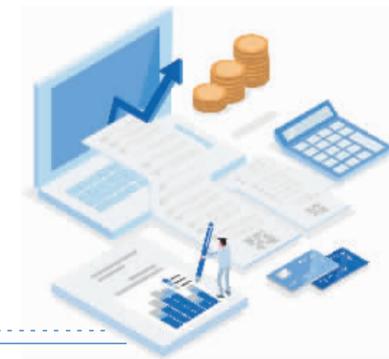
值得注意的是,该协议还针对定金返还进行了具体的安排。协议约定,若因古鳌科技的原因导致未能在约定的交易期限内签署最终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虽签署了最终的股权转让协议,但公司未能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足额支付股权转让款的,则未来基金有权解除协议,并未收公司定金。

此外,协议还约定,若签订最终股权转让协议时,古鳌科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有权决策机构未能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导致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未满足终止的,则视为因公司原因导致未能完成本次交易,未来基金有权没收公司定金。若因标的公司其他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而导致未来基金不能完成本次交易的,未来基金仅应当向公司返还定金,双方互不负违约责任,不承担双倍返还定金的义务。

针对上述安排,深交所要求古鳌科技分别说明因公司和未来基金的原因导致未能在协议约定的交易期限内签署最终股权转让协议的具体情形。补充说明协议约定“如最终股权转让协议未经公司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未来基金有权没收定金”的原因及合法性,并说明本次交易有关资金支付及定金返还安排是否有利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 跨界收购遭追问

值得注意的是,古鳌科技本次收购属于跨界收购。据古鳌科技公告,比太科技是一家专注于真空离子镀膜设备及配件、太阳能及微电子行业的生产设备及配件、晶硅电池生产设备控制软件、硬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售后服务和技术咨询于一体的智能装备



制造企业。

古鳌科技主营业务与比太科技相差甚远。资料显示,古鳌科技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金融机具产品与金融软件信息化系统在内的智慧金融解决方案与金融软件信息化产品和服务,覆盖各类银行、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及公募私募等金融机构。

古鳌科技表示,本次收购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探索布局新能源产业,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的能力。

在关注函中,深交所也注意到了这一情况,要求古鳌科技结合公司与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主营业务,详细说明本次交易的原因和必要性。并补充列示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说明标的公司所属行业的基本情况、竞争情况、发展前景等。

值得一提的是,在披露收购公告后,12月21日,古鳌科技大幅下跌9%,收于12.44元/股,总市值为43.01亿元。经济学家宋清辉表示,在披露收购消息后股价大跌,可能是由于投资者不太看好本次交易。

针对公司相关问题,北京商报记者致电古鳌科技董秘办公室进行采访,但对方工作人员表示不方便接受采访。

北京商报记者 丁宁

## 老周侃股 Laozhou talking

# 玉龙股份闪崩后不能当“哑巴”

周科竞

玉龙股份闪崩跌停,股民完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A股市场上经常出现个股闪崩的情况,相关个股不能在闪崩后当作什么事情都没发生,应该第一时间发布说明公告,如果是公司真的有利空,就第一时间公布,要不然就涉及内幕信息泄露。如果公司层面没有问题,也应该第一时间说清楚,消除投资者的疑虑。

好好的股票突然就闪崩跌停了,投资者确实一头雾水,从正规渠道却得不到任何信息,也不知道究竟是公司属于烂苹果,还是资金面出了问题,再或者是哪个机构出现了乌龙指。总之,投资者除了看到股价跌停了,啥也不知道,市场传言满天飞,信也好,不信也罢,总之投资者除了猜,也没有什么好办法,此时上市公司的解释公告就显得非常重要。

还说玉龙股份,公司股价在高位盘整了一段时间,然后突然开始下滑,到了12月21日股价直接闪崩跌停,并持续到收盘,这样的走势,绝不是散户投资者所为,那么上市公司就有必要通过自查来看看问题出在哪里,首先看看公司有没有什么可能影响股价的新闻报道,如果有,那么就看看新闻报道说的是不是真的,如果是,就发布公告告诉投资者究竟是怎么回事;如果不是,那么就发布一个澄清公告,也告诉投资者真相是什么。

然后再看看公司的生产经营有没有什么重大问题,有没有大客

户砍单,有没有产品质量出现问题,有没有出现什么安全生产事故,如果有,也要发布公告告诉投资者,如果没有,就告诉投资者没有相关的问题。

其次,要看看主要股东有没有大额卖出股票的,看看有没有违规减持的,并发布公告。还要再看看市场传言都有什么,并核实一下这些传言是不是真的,如果是真的,要公告,如果不是真的,也要公告。这样一来,基本上上市公司也就仁至义尽了。但上市公司看到股价闪崩还是自己当哑巴,就显得不合适了,让投资者自己猜,显然是有问题的。

不过就算是上市公司愿意发布澄清公告,还有一个问题,就是投资者对于上市公司公告的信任度也不够,以前有过上市公司澄清公告和市场传言不一样,投资者也搞不清楚到底信谁的。所以本栏说,现在A股市场有些公司的诚信建设还是不到位,上市公司的公告内容基本就是能不说就不说,能说多少就说多少,然后投资者也不敢全信。最后就是上市公司也懒得说,投资者也懒得信。

遇到股价闪崩,投资者还是要宁愿相信上市公司有问题,毕竟资金是不会错的,既然有了资金夺路而逃,上市公司冤枉的概率就不高,对于闪崩股,避险还是第一位的,毕竟A股的闪崩也就是10%-20%,真割了损失也不会特别大,港股的闪崩,动辄90%的跌幅,那才是真正的恐怖。